

证券代码：871245

证券简称：威博液压

公告编号：2023-055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6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公司控股股东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0256%）；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马金星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615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4359%），前述计划减持期间均为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公司于2023年3月9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再次披露）》（公告编号：2023-006）。

截至目前，前述减持计划及减持实施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计划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实施情况
淮安豪信液压有限	控股股东	集中竞价或大	上市前取得	2023/3/31-2023/9/30	不高于500,000	不高于1.0256%	未减持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减持方式	股份来源	计划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实施情况
公司		宗交易					
马金星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上市前取得	2023/3/31-2023/9/30	不高于300,000	不高于0.6154%	未减持
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	上市前取得	2023/3/31-2023/9/30	不高于700,000	不高于1.4359%	未减持

二、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2023年8月31日，公司收到淮安豪信液压有限公司、马金星、淮安众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获悉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8月27日发布的《证监会进一步规范股份减持行为》的相关要求，并结合目前市场行情走势，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合理判断和对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决定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未来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再次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威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